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翁怡靖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19
傳真：(02)29529618
電子信箱：A0103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5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政字第11122900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政府陽光法案參考手冊」及新北市政府政風處出版之「公務員應具備之法律常識-青天秘笈」手冊(如附件)，供各校卓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新北市政府陽光法案參考手冊」及新北市政府政風處出版之「公務員應具備之法律常識-青天秘笈」手冊已於111年11月24日送至板橋區板橋國民小學(市務中心)，由九大區中心學校代為分送。
- 二、因手冊數量有限，「新北市政府陽光法案參考手冊」，各公立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每校各分配2本；新北市政府政風處出版之「公務員應具備之法律常識-青天秘笈」手冊，各公立國小、國中及高中職每校各分配1本，俾供各校參酌。
- 三、另相關手冊電子檔已於111年11月23日(星期三)起放置於「本局聯合服務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usn.ntpc.edu.tw/>)-政風專欄-檔案下載」網頁，供各校自行下載參考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11/11/25 15:02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